

证券代码：874167

证券简称：锐智智能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 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6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曹民智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将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将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以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实际经营业务为基础，结合 2024 年经营目标，编制了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已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编制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1）、《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02）。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及经营需求的前提下，公司 2024 年度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稳健型理财产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具体情况，经研究拟 2023 年度不进行年度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36,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周雪、崔康

(三) 结论性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市中伦（青岛）律师事务所关于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青岛锐智智能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6日